

2007 年第 33 号

关于批准对福建乌龙茶实施地理 标志产品保护的公告

根据《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规定》，我局组织了对福建乌龙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申请的审查。经审查合格，现批准自即日起对福建乌龙茶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

一、保护范围

福建乌龙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以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界定福建乌龙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区域范围的函》（闽政函[2006]44号）提出的范围为准，为福建省安溪县、永春县、南安市、德化县、同安区、诏安县、南靖县、平和县、长泰县、华安县、云霄县、漳浦县、龙海市、漳平市、长汀县、新罗区、大田县、尤溪县、沙县、永安市、明溪县、宁化县、清流县、仙游县、闽侯县、永泰县、连江县、武夷山市、建瓯市、建阳市、政和县、寿宁县、福安市、周宁县、蕉城区等35个县、市、区现辖行政区域。

二、质量技术要求

(一) 品种。

适制福建乌龙茶的茶树品种。包括：

1. 经国家或福建省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审(认)定的乌龙茶品种。
2. 武夷名丛(如大红袍、铁罗汉、白鸡冠、水金龟)和武夷菜茶。

(二) 立地条件。

生态环境优良，土壤pH值为4.0至6.5的红黄壤丘陵地或山地。

(三) 苗木选择。

采用无性繁殖的方式进行育苗，种苗必须选用无病虫害、生长健壮、根系正常的一年生无性系茶苗。

(四) 茶树种植。

10月至翌年3月的雨后阴天定植。种植密度为每公顷30000至90000株。

(五) 栽培管理。

适时中耕除草，保持土壤疏松，施肥以有机肥为主，也可以客土改良土壤，适时合理修剪。

(六) 鲜叶采摘。

顶芽形成驻芽，采摘小开面至大开面嫩梢，按标准适时分批进行采摘。

(七) 加工工艺。

1. 毛茶加工工艺：

鲜叶→晾青或晒青→摇青→摊青→杀青→揉捻(或包揉)→烘焙→毛茶。

2. 成品茶加工工艺：

毛茶→归堆→拣剔→筛分→风选→复火→摊凉→匀堆→装箱→成品茶。

(八) 质量特色。

1. 感官品质：

福建乌龙茶的感官品质特征：外形条索为紧卷或壮实，色泽砂绿油润、乌润，洁净、匀整，内质香气花香浓郁、滋味醇厚鲜爽回甘、品种特征显，汤色橙黄或橙红，叶底软亮、匀齐、显红边。

(1) 闽南色种：

闽南色种按感官指标分为特级、一级、二级、三级，各级感官指标应符合表 1 的要求。

表 1 闽南色种感官指标

项目	级别				
	特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外形	条索	紧结重实、卷曲	壮结	壮结	尚壮结
	色泽	沙绿油润	沙绿、油润	稍沙绿、尚乌润	尚乌润
	整碎	匀整	匀整	尚匀整	稍整齐
	净度	洁净	匀净	尚匀净	尚匀净
内质	香气	清香	清纯	尚浓欠长	稍淡
	滋味	鲜醇甘爽	尚醇厚	尚醇	尚浓稍粗
	汤色	金黄、清澈明亮	金黄清澈	金黄	深金黄
	叶底	肥厚软亮、匀整、红边显	软亮、尚匀整、红边尚显	尚软亮、尚匀整	软硬不匀、欠亮

(2) 闽南铁观音。

闽南铁观音按感官指标分为特级、一级、二级、三级，各级感官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要求。

表 2 闽南铁观音成品茶感官指标

项目	级别				
	特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外形	条索	肥壮、圆结、重实	较肥壮、结实	稍肥壮、略结实	卷曲、尚结实
	色泽	翠绿、砂绿明	乌润、砂绿较明	乌润、有砂绿	乌润、

				稍带褐红点
整碎	匀整	匀整	尚匀整	稍整齐
净度	洁净	净	尚净	稍净
内质	香气	浓郁、持久	清高、持久	清纯平正
	滋味	醇厚鲜爽回甘、音韵明显	醇厚、尚鲜爽、音韵明	醇和、音韵稍明
	汤色	金黄、清澈	深金黄、清澈	深橙黄、清黄
	叶底	肥厚、软亮匀齐、红边明、有余香	尚软亮、匀齐、有红边、稍有余香	稍软亮

(3) 闽北乌龙。

闽北乌龙按感官指标分为特级、一级、二级、三级，各级感官指标应符合表3的要求。

表3 闽北乌龙感官指标

项目	级别				
	特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外形	条索	壮结	尚壮结	稍粗松	粗松
	色泽	乌润	尚乌润	稍带枯	枯
	整碎	匀整	匀整	尚匀整	稍整齐
	净度	洁净	匀净	尚匀净	尚净
内质	香气	清细	清纯	尚纯	稍淡
	滋味	浓醇	醇厚	尚浓	稍粗
	汤色	橙红清澈	橙红	浓红	暗红
	叶底	柔软明亮、红点尚显	软亮	尚软、欠亮	稍暗

(4) 闽北水仙。

闽北水仙按感官指标分为特级、一级、二级、三级，各级感官指标应符合表4的要求。

表4 闽北水仙感官指标

项目	级别				
	特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外形	条索	壮结	尚壮结	尚紧结	粗壮
	色泽	乌油润	油润	欠油润	稍带褐色
	整碎	匀整	匀整	尚匀整	稍整齐
	净度	洁净	匀净	尚匀净	尚净

内 质	香气	浓郁清长	清香细长	清纯	稍淡
	滋味	鲜醇浓爽	醇厚	尚浓	稍淡
	汤色	橙红清澈	橙红	浓红	暗红
	叶底	肥厚软亮、红边明显	肥厚较软亮、红边显	软亮、红边尚显	尚亮

2. 理化指标:

水分≤7.0%，总灰分≤7.0%。

三、专用标志使用

福建乌龙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范围内的生产者，可向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提出使用“地理标志产品专用标志”的申请，由国家质检总局公告批准。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各地质检部门开始对福建乌龙茶实施地理标志产品保护措施。

特此公告。

二〇〇七年二月十四日